



皇驼

邱士智

元朝时期,甘肃行省永昌路小河滩城(民勤县)草木繁茂,那里民众秦养骆驼,每户十多峰甚至更多,常年组织驼队外出走货,生意很好。

元顺帝受权帖睦尔至正年间,陕西行省泾阳马氏商号在小河滩城购得骆驼百余峰,组建驼队2支,雇用驼夫20多人,专事驼队运营。数十年经营,马氏拥有自己牧场,壮驼走货,儿驼追膘,母驼育羔,四季轮换,一刻不停。尤为让人惊奇的是,马氏有一种白驼,浑身雪白,形体健壮,马氏视为珍品,从不用来走货,专人饲养,专供家人观瞻。

元朝末年,中原大地一片混乱。至正二十七年五月,朱元璋命徐达、常遇春北伐,彻底消灭北元残余及王保保势力。出发前,李善长对徐说,上位(餐桌的主位,朱元璋称帝前及称帝后一段时间让亲近部下这样称呼自己)称帝即在眼前,登基大典上军队演练是大事,因连年做战,马匹消耗严重,大将军(徐达)此去要多多注意收集精壮马匹,以备大典使用。徐达到达奉元路休整,责令陕西行省收集马匹。陕西行省平章政事面露窘况,言马匹很少,有一大商号,驼数众多,个个肥硕健壮,另有高峰白骆驼,为世间奇珍。倘若由白驼参加大典,或成大典靓色。徐达飞马奏报。李善长犹豫几日后回令,可以输送白驼,白驼须高大硕壮,如有羸弱,当治欺君之罪。

徐达得旨,即令陕西行省收集白驼。奉元路马氏商号收到指令,即刻传话永昌路小河滩分号。按照指令,8峰即可,小河滩分号考虑沿途折损,拉起精壮白驼20峰,另选黄驼44峰组成4链驼队专肆驮送草料和供随行人员骑乘,白驼连同黄驼,每驼准备8幅牛皮护掌,挑选13名驭驼经验丰富的驼把式跟队。武林镖师任大锤膂力遒劲,一对八卦锤舞起来流星赶月,无人可敌,多次充任驼队镖师,被请来担当驼队领房子(驼队头领,总理驼队一切事务,保护驼队安全)。掌柜的万千叮嘱,黄驼死光了无所谓,驼夫遇难了赔命钱,白驼不能出现任何问题。这是开国皇帝的大典,小河滩商号不敢有丝毫懈怠。

至正二十七年九月,驼队自小河滩出发,途经乌鞘岭,漫天大雪,冷风刺骨,即使耐寒能力超强的骆驼也是冻得瑟瑟发抖。任大锤招呼驼夫为白驼裹上双层毡。为了不使白驼因寒冷塌腰影响形体,下令点燃携带柴

草供人和白驼取暖。乌鞘岭山高路陡,平时只在沙漠戈壁行走的骆驼根本不适应崎岖山路,在一处断崖转弯处,1峰白驼失足前腿腿折无法行走,出于敬畏,不敢宰杀,就地掩埋。紧接着,2峰黄驼滑下山洞。驼队第一次遭遇减员。此去应天,山高水远,行程万里,任大锤悲怆到极点。小河滩城第一次露面于中央朝廷,如果因为自己把事情搞砸,那将成为小河滩城的千古罪人。

透透迤迤到达兰州分号,驼队停歇5天。分号为驼队补充给养,骆驼更换护掌,驼队又叮叮咚咚气宇轩昂上路了。到得平凉,遇到王保保斥候,斥候传信,随即大队人马赶来。任大锤率领众驼夫奋力拼杀,怎料敌人数量太多,虽说最终杀退顽敌,2名驼夫血肉腔咽,5峰黄驼饿伤倒地,2峰白驼被掠。驼队再次减员。任大锤极度伤心,面对西北俯地长哭。随行人劝说,精壮白驼还在,到得奉元,由官兵保护,当会一路通畅。

十月中旬,驼队抵达奉元。陕西行省平章政事询问缘由,任大锤禀告,骆驼体质不一,沿途会有减员,减员剩余即为大典用驼。任大锤说出遭遇王保保抢掠一事,陕西行省决定派出军队护送。冬季寒风刺骨,吹在脸上像刀割一样,每走一段,驼夫们都要点火取暖,不为自己,只为白驼健康平安。虽说骆驼能耐旱,驼夫们还是抓住一切机会给白驼进水补料,1峰白驼每天加料1个鸡蛋。他们心中升腾的是家乡的自豪感,这是从来没有过的荣耀,远居西北的小河滩城将因这些白驼闻名天下。

过了秦岭,气候稍暖,寒冷不再成为驼队障碍,水气增多,因为换水,许多骆驼开始水土不服,腹泻、腹胀,有的浑身发汗。十一月下旬,驼队行至湖广行省武昌路(武汉),又有2峰白驼5峰黄驼限命,几个驼夫疲乏无力,行走困难。任大锤抓药熬汤诊治。十多天后,人驼体力恢复,再次上路。去往江淮行省庐州府(合肥)的路上,水汽越来越重,驼队再度不适。每行一程,任大锤让熬制小米红枣汤给骆驼灌服,有些症状重的,把陈皮、泽泻、白术、甘草研末,开水冲温灌服,驼队勉强行进。路过采石矶,遭到陈友谅残部袭击,1峰白驼因腹泻体弱被掳,2峰箭伤,4名驼夫受伤,1名遇害。此时的任大锤内心已经不能害怕来形容,而是一种恐惧、惊悚。往年押镖,骡队也会遭劫,挥动两只大锤走几招,活动一下筋骨,一切烟消云散。哪像这一次,一路遭劫,一路减员!

保护不了白驼,掉头事小,使家乡蒙羞将成为无法原谅无法弥补的过失。好在剩余路途不多,军队护送,白驼状态尚可,保住8峰白驼问题应该不大。

腊月上旬,驼队抵达应天,内府派人出来迎接,安排宏觉寺落脚,骆驼草料及驼夫膳食皆由宏觉寺供给。驼队不再行走,任大锤并没松懈,他和寺中师傅们一起熬制汤剂为骆驼醒神,给驼夫们疗伤,每天定时牵引白驼在寺后行走,促进消化克食。任大锤还做出一件大事,给白驼洗澡。洗完澡以后的白驼雪白滋润,毛色新颖,特别亲和。腊月十二日,李善长来到宏觉寺,当他看到体形高大洁白如玉的白驼时,面露喜色,说此等白驼参加盛典,定能成为大典盛景。嘱咐随行人配合任大锤,白驼草料供足供精,每天1枚鸡蛋,保证精力,随时听候召唤。李善长走后,任大锤带领驼夫对白驼进行编队训练,走姿、操卧、骑乘、搭垛,每天如此,不敢有丝毫怠慢。

至正二十八年正月初二,应天府里到处喜气洋洋,红红的灯笼,节日的服装。在天子城里过春节,任大锤担心,又无比自豪,他身裹雪白羊皮袄,在引路军士指挥下,手牵白驼,气派威武,对于路旁群众惊艳的目光,他只微微颌首。正月初四,朱元璋在百官簇拥下,于应天府东门外郊坛即皇帝位。祭天祭地毕,李善长带领百官身着华丽朝服游行,徐达等一千将军骑高头大马紧随后面,马队中,任大锤和7名驼夫骑着白驼叮叮咚咚,煞是显眼。朱元璋端坐龙床,指着白驼询问,李善长上前禀明:“年前各地进献马匹,甘肃行省永昌路小河滩城只有骆驼,白驼是骆驼中的珍品,特别稀少,上位初登大宝,这是他们特别进献的,行走4个多月才到应天。”任大锤上前叩拜:“恭贺陛下万岁!马匹擅跑,骆驼耐驮,陛下东征西战,粮草补给是为大事,用小河滩城骆驼驮运粮草物资,便捷灵活,优于车辆百倍。”朱元璋龙颜大悦:“小河滩骆驼今天参加大典游行,以后朕当多多征用,用于部队作战,现在朕替你们取个名字,赐名皇驼。”朱元璋又指着前面一峰高大白驼身上挂的两个大锤,问有何用,任大锤说是武器,朱元璋示意现场演示。任大锤舞动双锤,远掷似脱笼之兔,近收如静置白杨,腾闪跳跃,虎虎有风,朱元璋大喜,御笔大书“皇驼神镖”。

因为皇驼,小河滩骆驼自此名闻寰宇,马氏驼队远近无阻,生意亨通。

虞美人

李昌浩



多年前,在不经意的拐角处,我看到一丛花寂寞地开着。

那花儿娇羞可人,薄如纸,红色的花儿似天边燃烧的霞,红霞朵朵,又似丝绸绶罗,有一种飘飘然之感,在微风中袅袅婷婷。很像古时的女子,羞涩见人,莲步轻移。

询问路边人,这是什么花?那人漫不经心地道,虞美人。这花儿竟有这样美妙的名字,我似乎听到远古的曲子,轻轻悠远的弹起,是李后主的“春花秋月何时了,往事知多少”;是周邦彦的“柳花吹雪燕飞忙”。

虞美人花蕾初绽时,细细的花梗上,挑着一个青绿色的花蕾,花蕾低垂着,像一个文静的少女。虞美人花开时,轻盈的花朵在风中摇曳着楚楚动人,似豆蔻年华的女子。很难想象柔弱的虞美人,开出的花朵竟如此艳丽,且花色丰富,有朱红、墨紫、鲜粉、雪白等多种颜色。

我低首,细细观赏那一丛虞美人。一根细长纤细的梗儿,至顶端却勾下了头,含苞的花低垂着,瞥见点点朱唇,不由想起张爱玲的一句,“见了她,她变得很低很低,低到尘埃里。”盛开的花,头儿却昂起,临风翩跹,妩媚之极,别有韵致。像极张爱玲的一生,如此繁华绚烂,又落寞至极。

人生最难消受的,是别离。是虞姬且歌且舞,泣别项羽。这个楚霸王最爱的女人,当年风光时,她与他,应是人成对,影成双。“虞兮虞兮奈若何!”树倒藤枯,虞姬拔剑自刎,那落血的地上开出的花,叫虞美人。虞美人是后世对虞姬的称呼。张爱玲笔下的《霸王别姬》,虞姬是有独立生命力的女子,以决然的方式,成就了自己完美的爱情。

虞美人细小的种子能萌发出令人惊叹的粗壮的芽茎,然后迅速向上生长,花朵硕大,朝天收拢,每朵花都像承接天露的玉碗。它仿佛有一种神秘的力量,灿烂而又疯狂。

虞美人,兼具素雅与浓烈之美,随优雅婉转的宋词流芳百世,生命嬗变为另一种姿态展现。

走亲戚

任崇轩

堂哥拉着地排车,车厢里坐着奶奶,我坐在奶奶怀里,身边是用碎花棉布蒙着的柳条篮子。

我们去堂姐家走亲戚。

农村风俗:麦稍黄,妮看娘;过了麦,娘看妮。那时,刚刚过了麦,去看堂姐的本应是大娘。可碾米磨面、浆洗缝补,一大家子的事实忙不过来,大娘舍不得耽误一天的工夫。再者,奶奶岁数大了,难得有出门散心的机会。因此,这次娘看妮就变成了奶奶看孙女。而我,也得去堂姐家做客,顺便打打牙祭。

堂哥身强力壮,地排车上拉着一老一小,自然是脚下生风。常年不出村口的奶奶,看着齐齐的麦茬子地里青绿的棒子苗、豆苗,也是满面愉悦。而我的心则在身边那碎花布蒙着的柳条篮子里,那里有十几个新鲜的红糖三角包。

那时,麦后走亲戚通常是蒸几个白面馒头。糖三角算得上是比较奢侈的礼物了。

车轱辘在坑洼的土路上转着,我和奶奶在车厢里摇来晃去。眼瞅着柳条篮子上抖动的碎花布,我的舌根底下老有什么东西在流。我竭力克制着自己,因为出门的时候奶奶就千叮万嘱咐:“糖包是给亲戚拿的礼,待走过亲戚,压回来才能吃。”

车子走了一程,我实在忍不住,一只手慢慢地伸到碎花棉布底下,摸着滑溜溜的糖三角,心里扑通乱跳,但始终没敢拿出来。

忍了一程又一程,我的指甲还是掐了下去。偷偷把指甲盖大小的膜皮抹在嘴里,那份细软香甜,却到不了嗓子眼里。我的手又伸了过去……

一次又一次,由小心翼翼,到挣着胳膊去掐,奶奶终于看出点苗头。她掀开蒙在篮子上的碎花布,看到一个糖三角已被我掐得花花点点,面目全非。“来的时候咋说的,你这孩子怎没记性!”奶奶责备道。拉车的堂哥闻声扭过头来,一眼就看见明白,咧嘴一笑:“这家伙真馋!”

我一手手足无措。虽然年龄还小,但也知道,农村拿这样的礼都是双数的。这个糖包被我掐成这个样子,怎好去见亲戚。

奶奶看我局促,似有不忍,把那个糖巴塞在我手里:“你索性吃了吧,你姐姐也不是外人。”我略略一怔,旋即扭向嘴里。一阵狼吞虎咽,不消半刻工夫,那个糖包就掉进肚里,舔舌抹嘴,意犹未尽。奶奶说:“吃到嘴里啥滋味呀?”我仰起头,看奶奶半嗔半怜的眼神,讪讪地低下头去。

事情已经过去五十多年了,直到现在我也说不清楚,那时吃到嘴里究竟是啥滋味!



中外作家与猫

李令飞

文人爱猫。吉卜林、叶芝、萧伯纳、赫尔曼·黑塞、安德烈·纪德、艾略特、威廉·福克纳、丘吉尔、海明威、加缪、萨特、贝克特、帕特里克·怀特、布罗茨基、南丁·戈迪默、辛波斯卡、奈保尔、帕慕克、多丽丝·莱辛……仅从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中,就可以拉出一长串猫派作家名单。

中国作家中的猫奴也不胜枚举。莫言、季羡林、钱钟书、杨绛、林徽因、胡适、丰子恺……他们把家中的喵星人表现在自己的作品中,为猫写作,以猫入画,可见文人对猫的重视和宠爱。

钱钟书帮猫儿打架

在现代文学作品中,我们经常见到关于猫的描述,其中大部分的猫都顽皮,不够乖顺。季羡林先生家的猫即如是。季羡林先生爱猫是出了名的,极其宠溺家里的猫主子。1978年前后,季羡林开始养猫。第一只猫身上有老虎的斑纹,颜色不黑不黄,有两只炯炯有神、虎虎生威的眼睛,因此起名为“虎子”。

1981年,季羡林又添了一只白色长毛波斯猫,取名“咪咪”。“咪咪”一进门,就被“虎子”视如己出,当成自己的亲闺女。每天晚上,两只猫抢着到季羡林床上睡觉。到了冬天,季羡林还会专门在棉被上铺一块布,让它们睡得更舒服。“咪咪”八九岁时提前进入老态,常到处小便。为此,季羡林头痛不已:“它偏偏看上了我桌子上的稿纸。我正写着什么文章,它根本不管这一套,跳上去,屁股往下一蹲,一泡猫尿流在上面,还闪着微弱的光”。但先生也绝对不责打猫:“我心里真急,但是我谨遵我的一条戒律:决不打小猫一掌,在任何情况之下,也不打它。此时,我赶快把稿纸拿起来,抖掉了上面的猫尿,等它自己干。心里又好气,又好笑,真是哭笑不得。家人对我的嘲笑,我置若罔闻,全当秋风过耳边。”

钱钟书先生也是爱猫的人。他和杨绛住在清华大学的时候,曾经养过一只很聪明的小猫。那小猫初次上树时不敢下来,钱钟书设法把它救了下来。小猫下来后用爪子软软地在钱钟书的腕上一搭,又轻轻地一叫表示它的感谢。这“一搭”和“一叫”,很使钱钟书感动。他和杨绛谈起人生的时候,常爱引用西方的谚语:“地狱里尽是不知感激的人。”小猫知恩,钱钟书说它有灵性,特别宝贝。

后来小猫长大了,半夜喜欢和别的猫打架。钱钟书特备长竹竿一枝,倚在门口,以便助阵。不管多晚,

不管多冷的天,听见猫儿叫闹,他就会急忙从热被窝里钻出来,拿了竹竿,赶出去帮自己的猫儿打架。

杨绛在《痴气人生》中回忆说:“和我们家那猫儿争风打架的情敌之一是近邻林徽因女士的宝贝猫,她称那猫儿是她一家人的‘爱的焦点’。我常怕钟书为猫而伤了家和和气,引用他自己的话说:‘打狗要看主人面,那么,打猫要看主妇面了!’他笑说:‘理论总是为不实践的人制定的。’”

老舍和他的“咏猫诗”

很多作家爱猫,干脆连作品也以猫命名。比如王小波的小说《猫》、钱钟书的《猫》、老舍的散文《猫》,在作品中描写猫的就更数不胜数了,像弗雷德里克·维杜的《猫的私人词典》、夏目漱石的《我是猫》、经典故事绘本《活了100万次的猫》等等。

1904年夏天的午后,梅雨初晴,一只出生不久的小猫迷路后跌跌撞撞闯进了夏目漱石的家。翌年一月发表的《我是猫》就是以这只小猫为原型创作的,这也是夏目漱石的外女作和成名作。这部别出心裁的长篇小说以幽默讽刺为主要特征,由一只被拟人化的善于思索、乐于议论又富于正义感的猫担任叙述者与评论者,通过这只猫的眼睛俯视日本当时的社会与20世纪所谓现代文明的大潮,并以连珠般的妙语警句极尽嬉笑怒骂之能事。

“二黑嫌鱼小,凝神待鼠来。三更风雨晦,双目电灯开。”这是老舍送给张志的诗,诗里无一个“猫”字,却将猫的形象描绘得很形象。老舍很爱写猫,在现代作家中,老舍写猫之多,只有冰心和梁实秋能与之相比。从1930至1950年代,他先后写了《小麻雀》《英国人与猫狗》《多鼠斋杂谈·猫的早餐》《猫》等散文随笔,更不必说有名的长篇小说《猫城记》了。

他在1959年所作的《猫》中这样形容:“猫的性格实在有些古怪。说它老实吧,它的确有时候很乖。它会找个暖和的地方,成天睡大觉,无忧无虑。什么事也不过问。可是,它决定要出去玩玩时,就会出走一天一夜,任凭谁怎么呼唤,它也不肯回来……它要是高兴,能比谁都温柔可亲:用身子蹭你的腿,把脖子伸出来要求给抓痒,或是在你写稿子的时候,跳上桌来,在纸上踩印几朵小梅花。它还会丰富多腔地叫唤,长短不同,粗细各异,变化多端,力避单调。在不叫的时候,它还会咕噜咕噜地给自己解闷。这可都凭它的高兴。它若是不高兴啊,无论谁说多少好话,它一声也不出,连半

个小梅花也不肯印在稿纸上!它倔强得很!”

作为作家,老舍对猫这种顽皮可爱的小动物的观察是细致的,对猫的习性的描写也是到位的,将猫的个人性和习性像唠家常那样娓娓道来,却足以看出老舍先生对猫的痴爱。

中外作家都为寻猫刊登启事

猫痴也是一种“传染病”。大仲马、莫泊桑和波德莱尔三人组成过一个猫保护组织;诗人雪莱8岁所作的第一首诗就叫《猫》;勃朗特三姐妹从小有只宠猫叫“老虎”;美国“垮掉的一代”杰克·凯鲁亚克、艾伦·金斯堡和威廉·S·巴勒斯三个人都爱猫;法国存在主义文学的三个代表人物萨特、西蒙·波伏娃和加缪都爱猫,且晚年萨特遇到了比他小30岁,同一天生日而且都爱猫的作家弗朗索瓦丝·萨冈……

村上春树也写了许多关于猫的文章和故事,在他的笔下,猫是世间最灵动的精灵,是他生活中最佳的伙伴。对他来说,写文章和爱猫,是延续到生命最后一刻的“本性”。日本学者、评论家铃木和成在《村上春树·猫》一书中写道:“在村上小说中,‘我’是猫的同类,是猫的分身;猫也是‘我’的同类,是‘我’的分身。”他认为,村上春树小说的世界,是一个猫化的世界:“这是一个新奇的世界。在这个世界,井然有序一文不值;没有逻辑才是有效通行证。”

丰子恺可以说是爱猫文人的代表,他有一张照片拍的正是他在工作时,猫竟怡然自得地蹲在他的背上。他一生养过很多猫,画作和文章中也屡见猫的身影,包括小四、白象、猫伯伯……其中他最喜欢的是一只叫“白象”的猫,家人和友人都夸奖它聪明可爱。有一日,“白象”突然去向不明,这可急坏了主人,四处寻找未果,只得写了两张寻猫启事,说是散处走失白猫一只,如有仁人君子觅得送还,奉酬法币10万元,决不食言。下边还写上自己的住址。遗憾的是,“白象”始终没能找到,为此丰子恺十分痛心。后来还写了篇题为《白象》的随笔,以志纪念。

为爱猫写寻猫启事的还有马克·吐温。1905年美国记者艾莉森·纳斯塔西出版了《艺术家和猫》一书,其中提到了马克·吐温和他一只名为“巴比诺”的猫。有一天,“巴比诺”不见了,马克·吐温立即在报纸上刊登了寻猫广告,悬赏5美元。后来,“巴比诺”总算找到了。时至今日,美国有人登寻猫广告,还会声明本广告是“马克·吐温体”。

文学社

